

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为更好地支持公司业务的拓展，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保函等。授信期限为一至三年，在以上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需求来确定，具体授信方式、金额、期限等以公司或子公司与授信机构实际签订的正式协议或合同为准。

同时，为便于具体授信事项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颜志宇先生代表公司与金融机构办理相关手续，签署有关合同及法律文件。

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可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8日